(上接B156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结祥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同意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258,895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借出资金与提供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于编制〈2021年集团借出资金控制总额年度计划〉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交易的公平性原则,公司2021年度拟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6,948.1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陈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6)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董事会听取报告事项:
(一)《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审计与风控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三)《关于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方承诺事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四)《关于公司制定2021年清理压减方案的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晓冲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同时兼顾股东的整体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2.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保密的规定,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完成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并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九、审议通过《关于编制〈2021年集团借出资金控制总额年度计划〉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预计2021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6,948.10万元。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市价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议案提交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经过充分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因此,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报告文号:XYZH/2021NJAA10119),2020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65,206,654.52元(母公司数,下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8,685,989.07元。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339,717,208.48元,扣减2019年度已分配股利112,121,659.6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86,281,537.95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2,242,433,1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78,485,161.72元,尚余可分配利润1,207,796,376.23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3.0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董事会前期作出的现金分红承诺,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方面的因素,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同时兼顾股东的整体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5年4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公司以锁价发行股份的形式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战略投资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00,000万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8,997,55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87.68元,扣除本次发行承销保荐费22,000,000.00元、证券登记费488,997.55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7,510,990.13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11月23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5NJA10055号《验证报告》和XYZH/2015NJA10056号《验资报告》。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到位资金金额(元)	到位时间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集团"或"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696051878	312,000,000.00	2015/11/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4301012929100937039	289,400,000.00	2015/11/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700191519	135,040,000.00	2015/11/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4567803911	706,322,000.00	2015/11/3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018749900008370573	158,000,000.00	2015/12/0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1000188000245578	376,748,990.13	2015/11/30
其中划拨给各家子公司明细如下: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中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4301016529100440793	60,190,000.00	2018/05/28
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浆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1001278629015570360	150,000,000.00	2016/05/31
			139,400,000.00	2016/07/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452077930717	68,649,223.82	2019/07/05
江苏汇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冷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546967837249	86,000,000.00	2015/12/14
			300,000,000.00	2016/11/2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医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0029525700008525884	–	–
江苏汇鸿宝贝婴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宝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1968612812	200,000,000.00	2016/05/17

以上募集资金汇鸿集团到位1,977,510,990.13元,2015年公司将其中的8,600万元增资给控股子公司汇鸿冷链。2016年11月将其中的30,000万元增资给汇鸿冷链,用于建设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其中29,042万元计入汇鸿冷链的注册资本,余下95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汇鸿冷链的注册资本增至59,042万元;将其中的28,940万元增资给汇鸿中天,汇鸿中天将该增资款28,940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汇鸿浆纸,汇鸿浆纸的实收资本15,000万元,资本公积13,940万元,由汇鸿浆纸实施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和运营;2016年5月将其中的20,000万元投资给全资子公司汇鸿宝贝,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事业部变更为汇鸿宝贝。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同意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后名称不变。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优化调整具体研发内容及实施期限,建设周期延长到2020年12月完成。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2018年5月汇鸿浆纸将其中6,019万元分配至汇鸿中天。
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汇鸿浆纸撤销原工商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001278629015570360),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452077930717)进行专项存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汇鸿浆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7月5日,汇鸿浆纸将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68,649,223.82元划转至中国银行新开专户存储,原账户注销。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以前年度资金到位金额	以前年度存款利息净收入	以前年度资金置换金额	以前年度投资理财产品金额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以前年度项目变化	以前年度销户转出(转入为"-")	上年年末金额
汇鸿集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696051878	312,000,000.00	11,399,676.36	–	–	200,000,000.00	–	–	123,399,676.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4301012929100937039	289,400,000.00	568,780.75	–	–	289,400,000.00	–	–	568,780.7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700191519	135,040,000.00	11,858,414.64	3,929,100.00	90,000,000.00	25,918,390.00	–	–	27,050,924.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4567803911	706,322,000.00	12,535,036.40	84,000,000.00	–	447,951,880.00	-183,611,346.40	-58,382.96	3,352,192.9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018749900008370573	158,000,000.00	6,025,645.84	–	–	–	-162,135,019.12	–	1,890,626.7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1000188000245578	376,748,990.13	58,392.83	376,749,000.00	–	–	–	58,382.96	–
汇鸿中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4301016529100440793	–	616,581.63	–	–	37,056,101.82	60,190,000.00	–	23,750,479.81
汇鸿浆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1001278629015570360	289,400,000.00	5,732,789.92	–	–	166,293,566.10	-60,190,000.00	68,649,223.8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452077930717	–	551,557.46	–	50,000,000.00	10,154,502.64	–	-68,649,223.82	9,046,278.64
汇鸿冷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546967837249	386,000,000.00	9,402,530.34	–	–	367,610,507.42	–	–	27,792,022.92
汇鸿医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0029525700008525884	–	–	–	–	–	–	–	–
汇鸿宝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1968612812	200,000,000.00	11,170,673.33	–	–	108,374,154.48	–	–	102,796,518.85
合计	–	–	–	69,920,079.50	464,678,100.00	140,000,000.00	1,652,759,102.46	-345,746,365.52	–	319,647,501.65

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账户31000188000245578予以注销,银行误将结余金额58,382.96元转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南京中华路支行的基本户540467516816。公司于2016年2月2日已将58,382.96元转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南京中华路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484567803911。
(三)募集资金2020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上年年末余额	2020年存款利息净收入	2020年度理财产品净增加额	2020年度使用金额	2020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账户金额
汇鸿集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696051878	123,399,676.36	684,595.94	–	–	124,084,272.3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4301012929100937039	568,780.75	1,381.96	–	–	–	570,162.7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700191519	27,050,924.64	2,908,105.03	-90,000,000.00	29,483,308.00	–	90,475,721.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4567803911	3,352,192.96	24,522.79	–	–	2,566,271.63	810,444.1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018749900008370573	1,890,626.72	17,526.76	–	–	1,227,135.38	681,018.1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1000188000245578	–	–	–	–	–	–
汇鸿中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4301016529100440793	23,750,479.81	90,103.98	–	14,806,110.79	–	9,034,473.00
汇鸿浆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1001278629015570360	–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452077930717	9,046,278.64	1,126,895.55	–	3,601,641.80	–	6,571,532.39
汇鸿冷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546967837249	27,792,022.92	45,755.68	–	15,332,204.88	–	12,505,573.72
汇鸿医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0029525700008525884	–	–	–	–	–	–
汇鸿宝贝	中国银行南京中华路支行	481968612812	102,796,518.85	764,081.03	–	4,365,353.67	99,195,246.21	–
合计	–	–	319,647,501.65	5,662,968.72	-90,000,000.00	67,588,619.14	227,072,925.52	120,648,925.7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公司2015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的情况由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等6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汇鸿中天、汇鸿冷链、汇鸿医药三家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与申万宏源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等3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孕婴童事业部变更为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宝贝。2016年5月10日,汇鸿宝贝、中国银行中华路支行与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汇鸿中天变更为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浆纸。2016年5月25日,汇鸿浆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与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同意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后名称不变。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优化调整具体研发内容及实施期限,建设周期延长到2020年12月完成。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
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汇鸿浆纸撤销原工商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001278629015570360),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452077930717)进行专项存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汇鸿浆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7月5日,汇鸿浆纸将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68,649,223.82划转至中国银行新开专户存储,原账户注销。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投资总金额仍然不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募集资金	利息净收入	合计
汇鸿集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696051878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4301012929100937039	–	570,162.71	570,162.7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700191519	75,709,202.00	14,766,519.67	90,475,721.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4567803911	–	810,444.12	810,444.1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018749900008370573	–	681,018.10	681,018.1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1000188000245578	–	–	–
汇鸿中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4301016529100440793	8,327,787.39	706,685.61	9,034,473.00
汇鸿浆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100127862901557036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452077930717	–	6,571,532.39	6,571,532.39
汇鸿冷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546967837249	3,057,287.70	9,448,286.02	12,505,573.72
汇鸿医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0029525700008525884	–	–	–
汇鸿宝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1968612812	–	–	–
合计	–	–	87,094,277.09	33,554,648.62	120,648,925.71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汇鸿浆纸另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50,000,000.00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49,160,289.46元,利息金额839,710.54元。)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66,849,110.99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41,256,423.58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46,467.81万元,已置换金额46,467.81万元。其中,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392.91万元,置换392.91万元;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先期投入自有资金8,400.00万元,置换8,400.00万元;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自有资金偿还借款37,674.90万元,置换37,674.9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15NJA10065号《专项审核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12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见下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净收入为5,662,968.72元,其中募集资金理财及理财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人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已到期	资金是否按期收回	理财收益
汇鸿浆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9/11/29	2020/3/2	是	是	39.92
汇鸿集团	共赢利率结构3090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19/12/13	2020/1/17	是	是	28.91
汇鸿集团	共赢利率结构3188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1/20	2020/2/24	是	是	31.07
汇鸿集团	共赢利率结构3263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3/6	2020/4/10	是	是	31.07
汇鸿浆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20/4/13	2020/7/14	是	是	36.55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369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4/17	2020/5/22	是	是	30.64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437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5/26	2020/6/30	是	是	27.62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565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7/10	2020/8/14	是	是	26.32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041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8/17	2020/9/18	是	是	22.49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125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0/9/28	2020/10/30	是	是	21.3
汇鸿浆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	2020/10/16	2021/1/16	否	尚未到期	尚未到期
汇鸿浆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0	2020/10/16	2021/1/15	否	尚未到期	尚未到期
汇鸿集团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207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20/11/23	2020/12/31	是	是	20.82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孕婴童事业部变更为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宝贝。2016年5月10日,汇鸿宝贝、中国银行中华路支行与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汇鸿中天变更为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浆纸。2016年5月25日,汇鸿浆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与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同意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后名称不变。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优化调整具体研发内容及实施期限,建设周期延长到2020年12月完成。
4.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
5.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并将自2017年12月31日至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汇鸿集团开立在银行的上述两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银行利息、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8月7日自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中国银行中华路支行,账号484567803911)转出募集资金利息2,566,271.63元,于2020年8月12日自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20000018749900008370573)转出募集资金利息1,227,135.38元,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6.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汇鸿浆纸撤销原工商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001278629015570360),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452077930717)进行专项存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同时,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7.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汇鸿集团及汇鸿宝贝已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资金223,279,518.51元(含募集资金199,260,491.85元,利息24,019,026.66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
8.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投资总金额仍然不变。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系提升公司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内部管理能力、企业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推动传统贸易业务模式转型升级落实转型战略的需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整体融资规模及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战略规划的调整优化,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合计金额为345,746,365.52元(含利息收入),其中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资金金额为183,611,346.40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资金总额的24.69%;变更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资金金额为162,135,019.12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资金总额的100%。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满,但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的现场工作比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拟延长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12月31日。
(二)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7,510,990.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849,1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9,260,491.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1,256,423.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1,630,611.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0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是	312,000,000.00	112,739,508.15	4,365,353.67	112,739,508.15	100%	已调整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3,109,604.52	否	是
2.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是	289,400,000.00	不适用	18,407,752.59	231,911,923.15	80.14%	2022年6月	10,053,196.77	否	是
3.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135,040,000.00	不适用	29,483,308.00	59,330,798.00	43.94%	拟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是	706,322,000.00	531,951,880.00	15,332,204.88	528,894,592.30	99.43%	2018年12月	717,858.25	否	是
5.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158,000,000.00	–	–	–	–	已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偿还银行借款	否	376,748,990.13	不适用	–	376,748,990.13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是	–	332,370,120.00	–	332,370,120.00	100	已完成	53,128,507.60	是	否
8.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77,510,990.13	不适用	266,849,110.99	1,841,256,423.58	–	–	不适用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977,510,990.13	不适用	266,849,110.99	1,841,256,423.58	–	–	不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面对细分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围绕核心客户即纸厂的采购和分销服务需求,集中优势资源聚焦B2B服务,优先打造浆纸供应链业务综合服务平台,以一站式浆纸供应链集成服务为核心,立足供应链整合和产业链延伸双轮驱动,借助信息化技术助力转型升级。同时,考虑到建设物流体系资金投入较大且回报周期长,目前募集资金并不足以完全覆盖,因此公司决定集中资源优先建设配套仓储及设施,并选择与第三方优质物流公司合作来满足物流配送需求,终止运输车辆购置费用投资。 2.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和技术趋势的发展变化,加之公司多元化的业务结构及较复杂的组织架构,导致系统建设的复杂程度大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内外部因素的影响而放缓。公司经过重新论证并对原方案进一步优化,决定延长项目建设周期。 3.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目前项目一期已竣工验收。公司经过重新论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打造绿色食品安全供应链。 4.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从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方案到募投资金到位期间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人员成本(含执业药师等专业人员)、租赁经营场所费用大幅上涨,同时由于药品零售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单店利润持续下滑,经营风险加大,因此如完全按原方案实施,将难以获取预期的投资收益。目前公司已变更本项目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股权,有利于公司缩短募集资金的投入周期,可以尽快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大做强公司食品生鲜业务。 5.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项目建设期已满,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不足50%。由于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近年发生巨大变化,经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及本次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情况等因素作出优化调整。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将通过线下线上结合、出口进口结合,全面纳入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和海外仓项目规划中,以进一步优化商业模式,提升发展质量。 6.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由于浆纸市场近年来行情波动较大,尤其在浆期货上市后,对实体企业和贸易企业的业务模式都产生了较大影响。在此背景下,项目组认为开发原计划中的"征信系统"和"金融服务系统"投入较大,不符合市场趋势。公司经过重新论证,考虑到整体数字化建设的兼容性和协同性,决定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 7.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为更好的完成项目落地,本着科学谨慎的原则,公司全面推进项目的论证,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了项目方案。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的现场工作比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拟延长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孕婴童事业部变更为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宝贝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汇鸿中天变更为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 2018年8月,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该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年8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实施方式由"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项目建设"调整为"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收购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汇鸿冷链全部股权"。 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46,467.81万元,已置换金额46,467.81万元。其中,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392.91万元,置换392.91万元;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先期投入自有资金8,400.00万元,置换8,400.00万元;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自有资金偿还借款37,674.90万元,置换37,674.9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15NJA10065号《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0,648,925.71元,该账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使用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5,662,968.72元。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满,为更好的完成项目落地,本着科学谨慎的原则,公司全面推进项目的论证,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了项目方案。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的现场工作比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拟延长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12月31日。2.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1-12月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	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174,370,120.00	174,370,120.00	—	174,370,120.00	100	—	—	—	否
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	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	158,000,000.00	100	—	—	—	否
小计	—	332,370,120.00	332,370,120.00	—	332,370,120.00	—	—	53,128,507.60	是	—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	-	-	-	-
合计		531,630,611.85	531,630,611.85	199,260,491.85	531,630,611.85	—	—	53,128,507.6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变更原因:(1)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公司冷链物流产业布局发生变化,经过重新论证,不再进行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后期建设,变更剩余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强化冷链物流区域战略协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从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方案到募投资金到位期间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人员成本(含执业药师等专业人员)、租赁经营场所费用大幅上涨,同时由于药品零售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单店利润持续下滑,经营风险加大,因此如完全按原方案实施,将难以获取预期的投资收益。公司将持续推进医疗健康板块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后期如有项目条件成熟,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2. 随着近几年电商业务的快速发展,"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所处市场环境与项目立项可研时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目前正在从战略层面推进食品生鲜板块、电子商务板块和金融投资板块的重组整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整体融资规模及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拟为子公司提供258,895万元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2021年4月23日,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258,895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一、预计担保情况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额度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1,000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石化有限公司	20,000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0
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
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000
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	中天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1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7,500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3,000
11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LTD.	14,000
12	CELES SHIPPING PTE.LTD.	Nordic Brisbane Ltd.	4,395
13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2,000
14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1,000
15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4,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1,000
16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26,000
		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5,200
		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500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00
1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4,000
18	汇鸿(香港)有限公司		8,000
合计			258,895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集团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包振兴
注册资本	9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91号汇鸿大厦12-13楼
经营范围	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以上冷藏保管药品除外)的批发和零售。Ⅱ、Ⅲ类医疗器械(植入类产品、塑形角膜接触镜及体外诊断试剂除外)的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兽用生物制剂、兽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仓储,化肥销售,燃料油、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商品的网上销售,保健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化妆品的销售,农药的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39	35,295
负债总额	20,844	22,889
流动负债	20,776	22,820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2,195	12,406
资产负债率	63.09%	64.85%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911	105,943
净利润	-211	1,748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毕金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15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贸易,实业投资,社会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56	27,608
负债总额	18,836	21,295
流动负债	18,832	21,291
银行借款	2,028	694
净资产	6,621	6,313
资产负债率	73.99%	77.13%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103	69,847
净利润	307	-496

(三)江苏开元国际集团石化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郑骏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81号五层
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纺织原料、农副土特产品、电气机械及器材、沥青、石脑油及燃料油、矿产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贵金属投资及销售,天然气经营(按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批发;电线、电缆经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药零售;农药批发;肥料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175	20,082
负债总额	39,675	15,607
流动负债	39,675	15,607
银行借款	12,009	10,012
净资产	4,500	4,475
资产负债率	89.81%	77.72%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6,087	482,344
净利润	25	265

(四)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朱建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盐湖巷6号10号楼城西总部经济大厦24层
经营范围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粮食收购与销售,食品、农副产品、乳制品、生鲜水产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玩具、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珠宝金银首饰、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及网上销售;会务会展服务;文体大型活动、国际博览会和商务考察活动的组织、策划;票务代理服务,会展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71	8,801
负债总额	6,161	6,798
流动负债	6,161	6,798
银行借款	0	5,637
净资产	2,010	2,003
资产负债率	75.40%	77.24%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69	3,828
净利润	7	3

(五)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下转B158版)